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年青	股票代码	0007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英	李宝珍	
电话	0791-88120789	0791-88120789	
传真	0791-88160230	0791-88160230	
电子信箱	wanqip@126.com	wanqip@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40,511,903.13	2,858,565,079.86	-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814,096.43	252,074,136.57	-6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263,498.58	248,753,718.00	-6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192,637.90	422,625,616.65	-6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55	0.4110	-6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08	0.4110	-46.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	11.32%	-7.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53,191,684.87	8,836,613,727.30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85,419,815.15	2,510,279,332.87	-0.99%

注: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613.3643股计算,对应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也是按股本613,364,368股重新计算后列报。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限售期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0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普通股的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数量	股份状态
江西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58%	261,194,862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	30,000,000		
赵杰	境内自然人	1.67%	10,220,600		
邢明	境内自然人	1.27%	7,811,685		
湖南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湖南7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2%	3,801,905		
李华	境内自然人	0.60%	3,693,82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其他	0.53%	3,220,250		
中国农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村建设基金	其他	0.48%	2,916,67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国际信托-长安国际信托基金	其他	0.32%	1,988,7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建材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参股了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时也是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赵杰、邢明、李华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国家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投资增速双双下滑,加之区域内持续雨水,水泥需求进一步疲软,水泥行业低增长态势加剧,在产能过剩下,公司广大干部职工共同努力,外拓市场,内抓精细化管理,产销两旺,业绩有所提升,但限于市场环境不佳,生产经营仍面临较大挑战,经营业绩的复杂形势等因素影响,上半年水泥产品价格持续下降,企业效益出现明显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水泥966,147吨,熟料691,807吨,同比分别增长1.50%和10.34%;销售水泥918.94万吨,同比增长1.22%;销售金额167.55亿元,同比下降1.88%;销售前增利10.15亿元,同比增长156.52%。在产能均有效释放的情况下,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414亿元,同比下降1.13%。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董事会、监事会对公司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15-29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安地产	股票代码	00004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洁明	刘莹	
电话	0755-82367568	0755-82367651	
传真	0755-82367753	0755-82367533	
电子信箱	sa000040@126.com	sa000040@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9,032,479.39	339,455,448.08	4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06,009.93	8,225,502.00	15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802,414.80	8,538,727.10	14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184,911.31	-201,626,803.54	112.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2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0.63%	0.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13,617,287.85	4,269,813,106.09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7,562,839.72	1,268,770,969.88	1.4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限售期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0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普通股的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数量	数量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流通股	19.80%	92,962,319	0	质押 92,962,319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14.88%	69,069,605	0	质押 69,069,605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87%	4,008,268	0	质押 4,008,268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71%	3,354,188	0	质押 3,354,188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69%	3,245,195	0	质押 3,245,195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67%	3,150,374	0	质押 3,150,374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64%	3,013,936	0	质押 3,013,936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61%	2,866,000	0	质押 2,866,000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53%	2,499,952	0	质押 2,499,952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	境内一般流通股	0.53%	2,499,916	0	质押 2,499,9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之间,除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招商局地产发展基金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报告期无融资融券业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5-077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基本情况

1、2015年8月24日,唐人神控股以持有的公司无限流通股150万股质押给北京银行长沙分行进行融资。

2、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不影响唐人神控股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及表决权,股票质押期间,唐人神控股所持150万股无限流通股质押给北京银行长沙分行,质押登记日为2015年8月24日,质押期限:质押期间股权质押以质押不能转让。

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人神控股持有公司无限流通股10,338.9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2,078.6万股)的24.57%,累计质押6,650万股(含本次),质押比例为64.78%。

三、备查文件
1、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15年8月24日); 3、《股份冻结数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15年8月24日)。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15-28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8月18日利用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下午2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英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书面方式表决,实际出席9名,全体董事和过半数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英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1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2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不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宝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3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李宝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9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宝珍